

# 2025 年度南京市城市管理局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研究制定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设施管理等专项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监督实施。

3. 承担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综合考评城市管理工作的责任。承担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设施的行业管理，制定行业管理制度和规范。研究部署全市城市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协调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负责全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4. 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和维护经费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城市管理城市维护费专项计划的划拨和使用监督。负责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管理、城管执法等年度管理资金、维护资金、维修资金、专项整治经费的统筹管理和使用监督。负责系统科研经费的编制、申报和管理。依据法规和有关规定负责城市管理有关行政性费用的征收管理工作。

5. 承担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停车管理方面的行政审批职责。负责拆除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渣土弃置场地、城市建筑垃圾处置等方面的审批事项。

6. 承担市容环卫设施建设和综合维护管理的责任。统筹协调全市环卫设施的管理与维护工作。拟定有关专业技术标准、技术规范。编制城市基础设施维护定额，核定维护设施量。组织实施市容、环卫设施的维护性、恢复性等维修和改造出新、整治及应急抢险项目。

7. 承担全市城市容貌管理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责任。负责城市人行道、建筑物外立面、机动车辆、施工场地、户外广告、牌匾标识、公共设施、公共场所的容貌的监督管理。拟定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的设置规划、规范和标准。

8. 承担城市基础设施建成移交后的日常管养和维修责任。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验收和移交工作。承担路灯、公共照明及其附属设施的管养和维修。负责本系统节能减排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方面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引进工作。组织开展市容环卫、停车管理行业科技进步、技术改造工作。

9. 承担本市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负责城管执法工作的组织实施、业务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和综合考评。负责全市性重大执法活动、专项执法行动的组织 and 部署，负责跨区域和领导交办的重大案件的查处。负责研究制定城管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城管执法工作的综合考核和业务培训。

10. 承担推进数字化、精细化、长效化城市管理的责任。负责依托全市“属地管理、集中考核、分级指挥、多级处置”城

市管理信息平台，对全市城市管理工作进行监督、考核与评价。

11. 承担城区扫雪工作。负责组织协调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期间市容环境卫生、停车管理、城管执法的保障工作。负责行业领域内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的制定，并组织实施。

12. 负责研究拟订行业体制改革方案和有关政策措施，并指导落实。负责市容环卫、作业市场的培育、发展和监督管理，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发展。联系有关协会。

13. 承担市城市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14. 负责局机关和局直属单位的组织、宣传、统战、纪检监察及群团工作。

15.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秘书处）、行政审批服务处（政策法规处、执法监察处）、科技信息处（市场管理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市容景观管理处（城市照明管理处）、环境卫生管理处（垃圾分类管理处）、停车设施管理处、设施建设管理处、考核指导处、综合协调处、公众联络处、计划财务处、组织人事处、宣传教育处、机关党委、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 三、2025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5 年，市城管局将深入学习领会和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改革引领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城市管理法治化、精细化、现代化水平，努力在特大城市现代化管理上取得新成效、新发展，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南京实践贡献城管力量。

工作目标：进一步更新理念，走精细化、品质化管理道路，完善长效管理机制，逐步建立健全特大城市现代化管理体系，不断提升环境质量、打造宜居环境，满足城市品质提升、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的需要。持续提升市容市貌，巩固背街小巷整治成果，继续开展 60 条背街小巷整治提升，各区打造不少于 1 条精品街巷；推进 150 幢不洁楼宇清洗，开展 100 条街巷小广告标准化治理，增设智慧洗车点 60 处。深入推进垃圾分类，持续加强小区垃圾分类管理，压紧压实物业服务企业法定管理责任，建立管理失责单位名单制度，扩大垃圾分类精品小区数量，提高垃圾分类收集能力，促进生活垃圾回收利用。加强环境卫生精细化保洁，城区主干道、郊园区主干道机扫率分别保持在 100%、98%以上，道路整洁优良率保持 90%以上。做好惠民实事，继续推进共享泊位的增量开放，以缓解重难点区域停车难问题为着力点，打造停车资源共享场景，逐步设置共享单车电子围栏推动停放规范化。加快设施建设更新，继续推进“厕所革命”，新改建、复建城乡公厕 10 座，有序推进设施设备更新改造工作，不断提高现有设施设备运行质效。完善城市管理领域执法行为规范，推动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全覆盖，加强全市城管执法队伍建设。

## 1. 加强改革创新，不断优化完善现代化城市管理体系

一是优化城市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进一步优化城市管理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单位的权责清单和职责边界，健全有机衔接、联动集成、协同协调的跨部门、跨区域的城市管理协调机制，加强信息共享和资源整合，提高政策执行和管理资源利用效率。坚持为民服务、靠前管理，下移城市管理重心，丰富基层城市管理方式方法，打通城市管理“最后一公里”。

二是健全完善城市管理法律法规。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城市管理顽症难题，深入了解群众需求、把握问题症结，持续完善科学、可操作、有针对性的城市管理配套政策法规和管理标准。加强市容管理、垃圾分类、违建治理、建筑垃圾管理等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立法建设，搭建符合新时代要求的城市管理法治体系，着力增强依法管理能力。

三是推动基层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建立完善基层执法保障制度，规范基层综合执法办建设。完善基层综合行政执法权力事项评估，加强对基层执法权力运行监督，进行“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有监督”等四个方面的试点探索和评估论证，确保基层权责一致。

## 2. 坚持精管善治，持续推动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

一是持续更新升级街容巷貌。统筹开展市容景观、市政设施、便民服务设施、停车设施等整治提升，整体改善背街小巷品质功能，形成优美整洁、交通便利、宜居宜业的空间场所。点、线、面结合，放大精品街巷的规模效应和带动效应，系统

升级街区整体公共空间的品质功能，打造美丽街区。强化市容秩序管理，落实市容市貌精细化标准化管理举措，有重点、分层次地开展易回潮问题专项治理，让道路街巷容貌始终保持整齐清爽。

二是持续巩固提升环境品质。深入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加强全链条管理，优化常态长效制度机制，着力解决居民小区等急难问题，持续提升垃圾分类质效。加强环境卫生精细化治理，全面提高道路保洁质量，着力消除局部地区环境面貌与现代化城市不相匹配现象。建立完善建筑垃圾源头分类、运输监管、消纳处置利用的长效管理机制，完善建筑垃圾管理体系；大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与资源回收利用融合发展，完善“点、站、中心”三级可回收物回收体系，稳步提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三是持续构建多元协调共管的城市管理体系。优化公众参与机制，拓宽社会公众参与渠道，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志愿者、物业小区和居民等多元社会力量参与城市基层管理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优化资源配置，调动更具专业性、技术性的市场资源和社会资本参与到市容管理、环卫保洁、垃圾分类、停车管理、设施建设等城市管理领域的建设与运营维护中来，助力提升城市管理质量。

### 3. 聚力破解难题，着力保障和提升民生福祉

一是办好惠民实事。继续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国企共享泊位的增量开放，以缓解重难点区域停车难问题为着力点，打造

停车资源共享场景，逐步设置共享单车电子围栏推动停放规范化。用好 12319 热线、网络信箱等渠道，定期梳理群众诉求，对高频问题认真研究分析，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

二是落实惠企政策。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大服务企业力度，及时准确了解企业需求，持续开展进企业、商户服务行动，精准推送惠企政策；严格落实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制度，持续简化审批流程，优化办事程序，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制定完善包容审慎和小微违规免于处罚减轻处罚清单，体现执法温度，更好服务经济发展。

三是做好安民举措。加强环卫设施、户外广告、渣土运输、清洗管理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整治。强化违法建设治理，守牢安全底线和新增违建零增长底线，着力整治市民负面反响强烈和有重大安全隐患等情况的违法建设。持续完善城市管理应急响应机制，周密做好重要节日、重大活动城管执法保障，提高防汛防台、扫雪防冻应急处置能力。

#### 4. 强化硬件建设，稳步增强特大城市管理能力

一是推进城管大数据平台建设。以“一网统管”建设为统领，加快城管大数据管理平台建设，建立城管大数据技术规范标准，完善城市管理网络环境体系，实现城市管理数据资源的整合与共享，强化城管行业数据跨部门、跨层级共享，构建市、区、街三级通达的互联协同共治体系，不断提升数据服务城市管理能力。

二是丰富拓展智慧应用场景。统筹推进城管执法监督、垃

圾分类、市容管理、停车管理、违建治理、渣土管理等行业领域智慧监管系统建设，全面提升城市管理精度、效率与实时响应速度。按照需求索引、业务驱动的原则，在城市管理领域适度探索智慧巡查执勤等应用场景，让城市管理更聪明、更智能。

三是完善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处置设施建设，健全特大城市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全方位提高设施设计和建设标准，推动“邻利”型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建设。依托焚烧处理设施、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加速推进处置设施园区化布局，打造行业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示范园区。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66.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92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319.9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717.7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866.54	本年支出合计	5,866.5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866.54	支出总计	5,866.54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合计	5,866.54	5,866.54	5,866.54													
71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5,866.54	5,866.54	5,866.54													
710001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5,866.54	5,866.54	5,866.54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866.54	5,532.75	333.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92	828.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8.92	828.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35	396.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8.38	288.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4.19	144.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19.90	2,986.11	333.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19.90	2,986.11	333.79			
2120101	行政运行	2,986.11	2,986.11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3.79		333.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7.72	1,717.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7.72	1,717.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56	356.5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61.16	1,361.16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866.54	一、本年支出	5,866.5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66.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9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319.9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717.7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866.54	支出总计	5,866.54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66.54	5,532.75	4,881.95	650.80	333.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92	828.92	809.97	18.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8.92	828.92	809.97	18.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35	396.35	377.40	18.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8.38	288.38	288.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4.19	144.19	144.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19.90	2,986.11	2,354.26	631.85	333.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19.90	2,986.11	2,354.26	631.85	333.79
2120101	行政运行	2,986.11	2,986.11	2,354.26	631.8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3.79				333.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7.72	1,717.72	1,717.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7.72	1,717.72	1,717.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56	356.56	356.5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61.16	1,361.16	1,361.16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32.75	4,881.95	650.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16.63	3,816.63	
30101	基本工资	546.70	546.70	
30102	津贴补贴	1,412.65	1,412.65	
30103	奖金	672.86	672.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8.38	288.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4.19	144.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66	117.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3	3.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6.56	356.56	
30114	医疗费	72.10	72.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2.00	20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80		650.80
30201	办公费	50.60		50.60
30202	印刷费	8.00		8.00
30205	水费	3.50		3.50
30206	电费	35.00		35.00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35		220.35
30211	差旅费	40.00		4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4	租赁费	60.00		60.00
30215	会议费	2.50		2.50
30216	培训费	8.00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5		3.25
30228	工会经费	28.50		28.50
30229	福利费	10.65		10.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5		6.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33		107.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7		42.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0.32	970.32	

30301	离休费	141.03	141.03	
30302	退休费	825.01	825.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8	4.28	
399	其他支出	95.00	95.00	
39999	其他支出	95.00	95.00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66.54	5,532.75	4,881.95	650.80	333.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92	828.92	809.97	18.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8.92	828.92	809.97	18.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35	396.35	377.40	18.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8.38	288.38	288.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4.19	144.19	144.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19.90	2,986.11	2,354.26	631.85	333.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19.90	2,986.11	2,354.26	631.85	333.79
2120101	行政运行	2,986.11	2,986.11	2,354.26	631.8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3.79				333.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7.72	1,717.72	1,717.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7.72	1,717.72	1,717.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6.56	356.56	356.56		
2210202	提租补贴	1,361.16	1,361.16	1,361.16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32.75	4,881.95	650.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16.63	3,816.63	
30101	基本工资	546.70	546.70	
30102	津贴补贴	1,412.65	1,412.65	
30103	奖金	672.86	672.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8.38	288.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4.19	144.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66	117.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3	3.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6.56	356.56	
30114	医疗费	72.10	72.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2.00	20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80		650.80
30201	办公费	50.60		50.60
30202	印刷费	8.00		8.00
30205	水费	3.50		3.50
30206	电费	35.00		35.00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35		220.35
30211	差旅费	40.00		4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10.00
30214	租赁费	60.00		60.00
30215	会议费	2.50		2.50
30216	培训费	8.00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5		3.25
30228	工会经费	28.50		28.50
30229	福利费	10.65		10.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5		6.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33		107.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7		42.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0.32	970.32	
30301	离休费	141.03	141.03	

30302	退休费	825.01	825.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8	4.28	
399	其他支出	95.00	95.00	
39999	其他支出	95.00	95.00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0	0.00	6.05	0.00	6.05	3.25	2.50	53.45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650.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0.80
30201	办公费	50.60
30202	印刷费	8.00
30205	水费	3.50
30206	电费	35.00
30207	邮电费	1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35
30211	差旅费	4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0214	租赁费	60.00
30215	会议费	2.50
30216	培训费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5
30228	工会经费	28.50
30229	福利费	10.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7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24.85				224.85
货物类					1.50				1.5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1.50				1.5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	1.50				1.50
服务类					223.35				223.35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23.35				223.35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综合定额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其他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保留）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	1.00				1.00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运转类-公用经费基本支出单项核定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220.35				220.35

##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866.5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90.79 万元，减少 1.52%。

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5,866.5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5,866.5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66.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79 万元，减少 1.52%。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支出预算总计 5,866.5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5,866.54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828.92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工资和退休人员补贴、在职人员缴纳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29.01 万元，增长 3.6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及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2)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3,319.9 万元，主要用于各预算单位人员工资福利、机构运转、预算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46.06 万元，减少 4.21%。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717.72 万元，主要用于各预算单位住房改革性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6.26 万元，增长 1.5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5,866.5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866.5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66.54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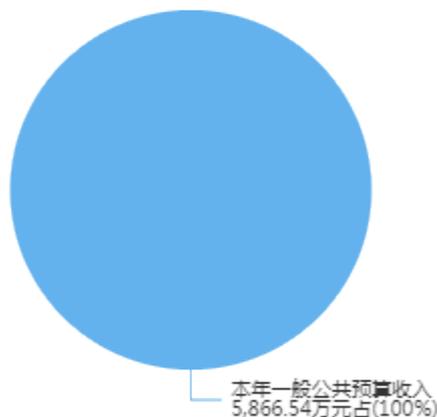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5,866.5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532.75 万元，占 9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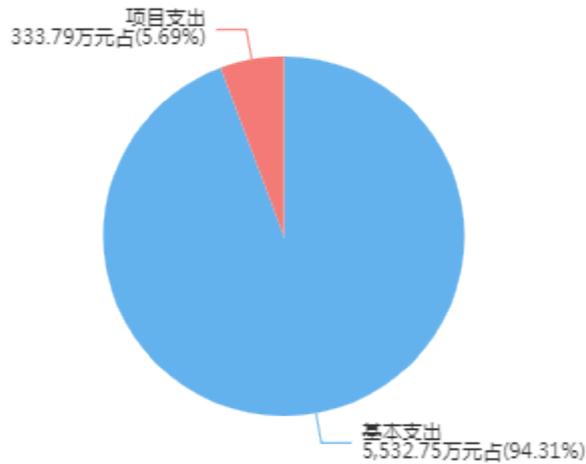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333.79 万元，占 5.6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866.5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0.79 万元，减少 1.52%。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866.5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0.79 万元，减少 1.52%。主要原因是是从严控制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其中：

#####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96.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07 万元，增长 4.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88.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96 万元，增长 2.8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44.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8 万元，增长 2.84%。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986.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05 万元，增长 1.2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333.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4.11 万元，减少 35.55%。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项目支出。

##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56.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9 万元，增长 1.2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361.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97 万元，增长 1.6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532.7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881.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65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866.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0.79 万元，减少 1.52%。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安排。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532.7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881.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65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

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9.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0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5.05%；公务接待费支出 3.2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4.9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05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0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3.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9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科学控制培训次数及参训人员，降低费用开支。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城市管理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5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导致公务交通补贴增长。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24.8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23.35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5,866.54 万元；本单位共 1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33.79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

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